

新疆明基能源有限公司围岩地质力学评估及巷道支护设计（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ZB-LTKG-MJ-2402-01）

项目所在地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一、招标条件

本新疆明基能源有限公司围岩地质力学评估及巷道支护设计（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企业自筹，招标人为新疆明基能源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1、项目概况：白杨河矿井一期设计生产能力为1.2Mt/a，建设性质为新建。井田位于呼图壁县城方位210° 70km，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呼图壁县雀尔沟镇管辖。2、建设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呼图壁县雀尔沟镇白杨河矿区。3、设计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B41揭煤完成后30天内。4、招标范围：开展巷道围岩地质力学评估、工程地质条件调查；开展煤层顶底板岩层物理力学参数测试、地应力测试工作；根据地质力学评估及围岩参数确定巷道围岩稳定性分类及巷道支护设计；围岩锚杆（锚索）支护设计采用动态设计方法；根据工程实际，结合工程类比法进行设计。同时包含打钻取芯、设备设施安装等技术上所需施工工程。技术标准和要求及招标人指定的所有内容。5、质量标准：合格。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新疆明基能源有限公司围岩地质力学评估及巷道支护设计（二次）；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新疆明基能源有限公司围岩地质力学评估及巷道支护设计（二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在中国境内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并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技术服务能力且为国内高等院校或科研院所；



- 3、投标人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至少承担相关类似设计项目1项，须提供业绩证明（单项合同金额50万元及以上的合同原件彩色扫描件）；
- 4、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博士学位，具备完成项目内容的可研公关能力；
- 5、投标单位须有较强的经济实力和良好的商业信誉及无违法违纪记录；
- 6、如果投标单位之间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的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报价：
  - 6.1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 6.2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50%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 6.3 均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50%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 8、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4月03日 16时00分到2024年04月10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投标单位登录鲁泰控股招投标平台（<http://lt.lutaicoal.com:8085>）进行报名。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4月23日 14时00分

递交方式：上传至鲁泰控股招投标平台（<http://lt.lutaicoal.com:8085>）  
）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4月23日 14时00分

开标地点：上传至鲁泰控股招投标平台（<http://lt.lutaicoal.com:8085>）  
）

#### 七、其他

一、未尽事宜或须澄清的内容请联系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人：新疆明基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人：（技术）王经理16609943288

（招标）颜经理 13963705696

（商务）李经理 15265376166

招标代理机构：通用技术集团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经理

联系电话：0531-68931026、18660142234

邮箱：570934710@qq.com

地址：济南市天桥区堤口路141号

开户名称：通用技术集团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账号：37001616552050147354

开户行：建行济南天桥支行

二、投标人报名时须在鲁泰控股招投标平台（<http://lt.lutaicoal.com:8085>）上传以下资料

- 1、营业执照副本（原件的彩色扫描件）；
- 2、至少一个类似业绩合同（原件的彩色扫描件）；
- 3、拟选项目负责人学位证书（原件的彩色扫描件）
- 4、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的彩色扫描件）；
- 5、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资格文件。

投标人须缴纳招标文件标书费500元，报名审核通过后缴纳标书费即可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购买文件时务必提供：（1）投标单位报名登记表（见公告附件）；（2）标书费汇款底单。汇款时请备注： ZB-LTKG-MJ-2402-01标书费。

投标申请人将上述资料上传至鲁泰控股招投标平台（<http://lt.lutaicoal.com:8085>）标书费汇款附件处。

三、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鲁泰控股招投标平台（<http://lt.lutaicoal.com:8085>）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鲁泰控股审计中心。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新疆明基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乌鲁木齐市北京南路416号盈科国际中心12楼A座

联系人：李经理

电话：15265376166

电子邮件：551915316@qq.com


招标代理机构：通用技术集团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堤口路141号

联 系 人：李经理

电 话：0531-68931096

电子邮件：57093471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附件：

报名登记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公司地址					
投标项目名称及编号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手机	请保持畅通
		联系邮箱	(与本项目招标相关的所有信息发至此邮箱)		
标书费	开票信息(普票)	名称： 税号： 开户银行： 账号： 地址、电话：			
	发票邮寄地址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					
基本账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备注：以上信息请逐项填写，并提供可编辑版本与标书费汇款单上传至鲁泰控股招投标平台标书费汇款附件处。

